

2026 年北京交通大学非全日制 MEM 硕士 复试录取工作办法

根据教育部、北京市以及《北京交通大学 2026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的相关要求，我校 2026 年非全日制 MEM 硕士复试考核采取**网络复试**，复试录取工作安排如下：

一、招生计划及复试线

招生计划与复试线如下表所示：

专业科目代码	专业名称	报考类别	复试线	招生计划	一志愿 上线人数
125601	工程管理 (专业学位)	非全日制	166/39/78	150	83

注：招生人数最终以实际录取人数为准。“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享受加分或优惠政策等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要求参见《北京交通大学 2026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分数线》。

二、资格审查工作程序和办法

复试前考生须将以下证明材料扫描件提交至指定邮箱。

邮件主题：考生编号+姓名+MEM 非全复试资料；

邮箱地址：gchss@bjtu.edu.cn。

- 1、准考证；
- 2、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在一张 A4 纸上）；
- 3、学历证书；
- 4、大学期间成绩单原件或人事档案中成绩单复印件并加盖档案单位红章；
- 5、个人陈述表、复试登记表（学校硕士招生系统生成，个人陈述表需本人签字）。
- 6、特殊类型考生还需携带以下证明材料：

非全日制考生须提交社保缴纳证明、劳动合同、就业派遣协议、企业出具的证明等其中一项证明材料，用于证明与定向就业单位的工作关系。

符合加分政策的考生参加复试还需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以上需留存原件的材料待复试结束后，按要求邮寄至学院，邮寄时间及地址另行通知。

考生要确保填报信息及提交材料的真实性，填报虚假信息、提供虚假证明材料的，一经查实，将取消考试、录取资格。我校将在新生入学后 3 个月内，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有关要求，对所有考生资格进行全面复查。复查不合格的，取消学籍；情节严重的，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

三、复试程序、时间及地点安排

1. 学院发放复试通知

学院在研究生招生系统中给符合各专业（方向）复试分数线的考生发放复试通知。如考生无故缺席复试，则取消其录取资格。

2. 考生确认复试与缴费

参加复试的考生需达到我校 MEM 复试分数线，复试流程查看《[北京交通大学2026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调剂流程](#)》。考生参加**复试前**须按照复试流程的要求在我校招生系统中签署《复试诚信承诺书》、阅读《考场规则》、补全信息，点击“确认复试”，缴纳复试费。

3. 素质测评

考生应在**复试前**参加素质测评，未按要求完成素质测评的考生，不予录取。需用电脑（配摄像头）上网进行测评，测评前会向考研报名时提供的邮箱或注册手机号发送测评链接，**测评链接发送时间为：3 月 22 日前。**

4. 复试时间及地点

设备预调试：3 月 21 日（周六），具体时间以复试秘书通知为准；

复试时间：3 月 22 日（周日）8:30—14:30。

四、同等学力加试

根据教育部《2026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文件精神，以**大学本科同等学力（本科结业生及高职高专）**身份报考我校工程管理（125601）的考生，在复试时需要加试两门对应专业大学本科的主干课程。

1. 加试方式：笔试（闭卷）；
2. 加试科目及分值：两门各 100 分，各加试科目成绩合格线为 60 分；
3. 携带资料：本人有效期限内的居民身份证原件、初试准考证、签字笔；
4. 请提前 15 分钟进入并严格按照《复试考场规则》要求参加考试。

加试科目	加试时间	命题范围	题型
管理学综合	3 月 22 日	管理学基础理论	论述题
项目管理	14:30-18:30	项目管理基础知识	

五、网络复试平台及环境要求

请考生提前按要求准备好双机位(正面机位和斜后方机位)所需软硬件设备，在设备上下载安装好“腾讯会议”及微信软件，**请考生务必开通添加微信的手机号码搜索功能**，以保证复试和复试前复试设备预调试正常进行。**笔试和面试相同要求。**

1. 须备有独立安静、整洁的房间。除复试要求的设备和物品外，复试场所考生座位 1.5m 范围内不得存放任何书刊、报纸、资料、电子设备等。考生须独自参加网络复试，复试期间严禁他人进入面试房间。

2. 须具备有线宽带、WIFI、4G/5G 网络等两种以上网络条件，要提前测试网络环境，确保网络信号良好且能满足复试要求。

3. 须备有支持双机位模式的电脑或智能手机，一台设备（第一机位）从考生正面拍摄，放置在距离本人 30cm 处，用于和复试教师及工作人员交流，另一台设备（第二机位）从考生侧后方 45° 的位置拍摄，距离本人 30cm 处拍摄，用于监控考生所处复试环境，以上设备均要求带摄像头和外放音频，此外还需准备手机支架。

4. 考生面试时正对摄像头保持坐姿端正，双手和头部完全呈现在复试专家可见画面中，不得佩戴口罩，保证面部清晰可见，头发不可遮挡耳朵，不得佩戴耳机和耳饰。

5. 要求“双机位”两台设备中至少有 1 台设备可移动，以便在开考前 360° 旋转查看四周环境。

6. 考生提前测试设备和网络，须保证设备电量充足、网络连接正常。考试进

行中须关闭设备录屏、音乐、闹钟等可能影响正常复试的应用程序。请考生提前按学院要求做好准备，并在提前开展的复试设备预调试过程中配合测试。如有困难，及时向学院反映，做好沟通。

双机位效果图如下：



图1 考生“双机位”设备摆放布置示意图



图2 “双机位”镜头显示的考生画面

六、网络复试流程

1. 远程网络面试流程

（1）面试前，面试秘书会与考生建立微信联系，进行网络会议的设备预调试，并检查考生的复试环境。**请考生务必开通添加微信的手机号码搜索功能。**

（2）当天复试开始前，复试秘书会统一通知所有考生复试会议号以及随机的面试顺序。面试开始后，由复试秘书依次通知考生进入会场。一般会在前一考生面试时提醒下一考生候考。

（3）考生进入会场后，专家要求考生对面试房间环境进行 360 度展示，并向专家展示**身份证和初试《准考证》**，调整取景位置，图像要露出双耳朵和双手。面试桌面保持洁净，不得有书籍资料等物品，面试房间内不得有考生本人以外的其他人员，也不得对面试过程进行录音录像。面试中不得阅读或查询资料。

（4）每名考生的面试时间一般为 20 分钟。面试过程中，专家向考生随机提问英语口语、专业及综合能力问题，根据考生回答分别进行现场独立评分，并启动“身份识别系统”对考生身份进行动态识别监测。

（5）复试专家宣布复试结束后，要求考生离开会场。离开会场后，考生不得再次返回会场，也不得将会议号和考题等泄露他人，否则视为违纪，取消复试录取资格。

2. 远程网络笔试流程（仅同等学力加试考生）

（1）答题纸打印

考生应提前下载并打印《北京交通大学 MEM 复试答题纸》，请用 A4 纸单面打印，可打印多张，正面作答，背面作答无效。（[答题纸下载详见附件](#)）

（2）考试设备预调试

考试前将进行考前网络远程考试设备预调试，请考生保持手机畅通接收设备预调试会议号。

请考生准备好设备，提前下载指定软件，注册相应账户，登录并熟悉软件的使用方法。考试设备预调试是本次考试的重要环节，过程中要进行考试资格审查、设备测试及调试，**考生必须按时参加。**

（3）身份验证

身份验证将在正式面试前进行。**考生须凭初试《准考证》和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准时参加考试。**通过身份验证的考生应按要求了解《北京交通大学 2026 年研究生招生考试考生诚信承诺书》，并承诺诚信应试。学校将对考生考试全过程录音录像存档，没通过身份验证和不承诺诚信应试的考生将被取消考试资格。

（4）正式考试

待考务工作人员宣布考试开始后，展示考题。考生开始答题（考生应在学院规定的答题纸内作答）。考试结束信号发出后，考生应当立即停笔，并将答卷摆放平整，在远程设备监控下，使用手机对答卷进行拍照，要求镜头须与答卷保持垂直，拍摄画面清晰。**随后 10 分钟内将试卷照片文件名称修改为：考生编号+考生姓名，邮件主题也为：考生编号+考生姓名，发送至考务人员指定邮箱，**在考务工作人员宣布离开考场的指令后离开网络远程考核考场，不得再次进入。请考生保存好试卷待复试结束后，由考生邮寄至学院，邮寄时间及地址另行通知。

七、考核内容

复试为个人综合面试。考核内容包括**英语听力和口语、专业知识及综合能力和政治理论**三部分。

采用**面试**的形式。英语听力和口语主要考查考生的英语听力及口语水平。综合能力面试主要测试考生学科专业知识及应用能力和综合素质与能力。政治理论

考试大纲：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的形成与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的基本问题及其相互关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基本框架和主要内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等基本内容；党的时政方针要闻。

八、复试考生的成绩计算及评定

1. 复试中的综合面试满分为 150 分，其中英语听力和口语 30 分，专业知识及综合能力 80 分，政治理论考核满分为 40 分。

2. 总成绩按照初试成绩（满分 300 分）与复试成绩（满分 150 分）相加后的总和由高到低排序。

3. 复试成绩合格分为 90 分及以上。

九、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

我校利用《国家教育考试考生诚信档案》记录，加强对考生在报考时填写的考试作弊受处罚情况进行认真核查，将考生诚信状况作为思想品德考核的重要内容和录取的重要依据。

复试结束后，我校向拟录取考生所在单位函调人事档案（或档案审查意见）和本人现实表现等材料，全面考查考生思想政治和品德情况。函调的考生现实表现材料，需由考生本人档案或工作所在单位的人事、政工部门加盖印章。

十、录取原则

根据招生计划、复试录取办法以及考生初试和复试成绩、思想政治表现等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复试成绩不及格者，不予录取。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不作量化计入总成绩，但考核结果不合格者不予录取。加试课程的成绩不计入复试成绩，但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对于总成绩相同的考生，按照初试总分由高到低录取，如初试总分相同，则按照 199 管理类综合能力科目成绩由高到低录取。如果总成绩相同的考生按照以上方法仍然不能区分录取顺序，则按照复试中专业课平均得分、综合素质平均得分、英语口语及听力得分依次比较，由高到低确定排名顺序。

定向就业的硕士研究生须在被录取前与我校签订定向就业录取类别研究生告知书。考生因报考硕士研究生与所在单位产生的问题由考生自行处理，若因此

造成考生不能复试或无法录取的，招生单位不承担责任。

经考生确认的报考信息在录取阶段一律不作修改，对报考资格不符合规定者不予录取。未通过或未按时完成学历（学籍）审核的考生不予录取。

十一、信息公示

复试录取工作办法、复试考生名单、拟录取考生名单在经济管理学院官方网站（网址：<https://sem.bjtu.edu.cn/>）公布，拟录取考生名单公示时间不少于 7 日。

十二、复试费用

按照北京市发改委文件要求，考生参加复试应缴纳 100 元复试费，复试费通过学校的研究生招生系统进行网上支付。缴费后因个人原因未参加复试者，已支付的复试费不予退还。

十三、关于调剂

我校均通过研招网“调剂服务系统”发布接收调剂专业计划余额信息，调剂考生在规定时间内登录该系统报名，在关闭“调剂服务系统”后，根据调剂条件和要求遴选调剂考生，并在“调剂服务系统”中发放复试通知。请考生务必在我校公布的本专业开放调剂的时间内报名。

具体调剂流程请登录我校研究生院网站查看。

十四、其他事项

1. 体检在拟录取后进行。
2. 特别提醒参加复试的考生，一律不得泄露、散布、传播或交流复试过程中的试题及影响正常复试的内容，否则对涉事考生按违纪处理。

十五、考生咨询及联系方式

办公电话：010-51684717

联系邮箱：gchss@bjtu.edu.cn